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2004年软件工程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185/2021_2022__EF_BC_BB_E6_9D_AD_E5_B7_9E_E7_c73_185068.htm

工程领域：软件工程（代码430113）

一、学校概况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是一所以电子信息学科为特色，在经济管理方面具有明显优势，工、管、经、法、理、文、教育等多学科协调发展的高等院校。学校现实行信息产业部和浙江省共建共管、以浙江省管理为主的管理体制，为浙江省重点建设的万人大学。现下设文一、下沙两个校区，占地面积近2000亩；拥有全日制在校生13000余人，教职工1500余人。 我校下设14个二级学院，设有40个本科专业，其中6个专业为国家管理专业；拥有电子、计算机、通信、控制、机电、会计、管理和数学等17个硕士点、1个博士后科研工作站，2003年经教育部批准成为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单位。拥有11个部省级重点学科、4个省级重点扶植学科，建有7个部省级重点实验室，具有同等学力在职人员申请硕士学位授予权和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权。杭州电子科技大学软件学院是浙江省教育厅批准设立的浙江省首家软件学院，为适应我国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的要求和软件产业发展对人才的迫切需要，实现我国软件人才培养的跨越式发展，经国务院学位办批准（学位办[2003]52号文），我校成为省属院校唯一具有招收在职人员攻读软件工程硕士资格的高校。

二、报考条件（1）在职工程技术或工程管理人员；或在学校从事工程技术与工程管理教学的教师；或应届本科毕业生。（2）获学士学位或具有国民系列本科学历。报考软件工程领域的考生不受工作年限的限制，被录取为工程硕

士生的，在修完研究生课程并结合软件工程任务完成学位论文（设计）后，可直接进行硕士学位论文（设计）答辩。

三、报名时间及方法 报名采取网上报名与现场报名相结合的方式。先进行网上报名，考生填写、提交报名信息，然后在规定的现场报名时间内到指定现场报名点照相、确认。网上报名工作拟安排在7月17 - 26日，所有报名者须登录浙江大学网站（<http://xwb.zju.edu.cn>）进行网上报名，按要求填写并提交报名信息。现场报名时间为2004年7月28日至31日，报名地点：浙江工业大学，联系电话：0571 - 88320517。报考者应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进行网上报名和现场报名，逾期不予办理。只进行网上报名而未到指定现场报名点办理拍照等相关手续的，本次报名无效。

四、资格审查 报考者本人填写《2004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报考资格审查表》，贴本人近期二免冠照片1张，获得本单位人事部门推荐后，由考生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在其照片上加盖公章，并对其所填写的内容进行审查确认，填写推荐意见。在录取前到我校研究生部接受资格审查。不符合报考条件或提供虚假信息的考生，我校将不录取。责任由考生自负。资格审查时须出示：1、获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推荐并加盖人事公章（张贴照片处还须加盖骑缝章）的《2004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报考资格审查表》；2、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3、大学本科毕业证书、学士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资格审查的具体时间将在录取前在我校研究生部网站上公布。

五、考试方式 工程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采取两段制考试方式。第一阶段，所有考生参加国家统一组织的“gct”（考生取得的“gct”成绩有效期暂定两年）。该阶段主要测试考生的综合素质。考生当年只可选择1个培

养单位报考。我校将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确定工程硕士研究生的“gct”成绩合格分数线。第二阶段，考生持本人的“gct”成绩，参加我校自行组织的专业考试和相关测试。持有2003年“gct”有效成绩的考生，可以此成绩向我校申请报名参加专业考试和相关测试。我校可根据考生的“gct”成绩、专业考试和相关测试结果决定是否录取。

六、全国联考科目的命题依据“gct”试卷由四部分构成：语言表达能力测试、数学基础能力测试、逻辑推理能力测试、外国语（语种为英语、俄语、德语和日语）运用能力测试。“gct”试卷满分400分，每部分各占100分。考试时间为3个小时，每部分为45分钟。

“gct”命题依据《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入学资格考试指南（2004年版）》（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出版）。

七、考试时间“gct-me”全国联考时间为2004年10月23日、24日。

八、录取办法 录取工作由我校自行组织和确定，录取分数线由我校自行划定。我校将根据考生“gct”成绩、专业考试及相关测试成绩，择优录取。录取具有国民教育系列大学本科毕业学历但未获得学士学位的人数，不超过本校当年录取总人数的10%。

九、招生人数 国家对我校工程硕士研究生招生规模没有数量限制，我校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确定招生人数。

十、学费 工程硕士研究生学费每学分600元。课程学习32学分，学位论文8学分，共计40学分，学费合计为24000元。

十一、工程硕士的培养与教学、学位授予 攻读工程硕士学位的人员以“进校不离岗”的方式在职攻读工程硕士学位。学制2.5年。学习课程按工程领域并结合工矿企业或工程建设单位的实际需要设置，学位论文（设计）选题直接来源于生产实际或具有明确的生产背景和应用价值。学校教师与来自工矿企业或工

程建设单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一起进行论文指导和学位论文答辩。通过学位论文答辩者，按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关于授予硕士学位的有关规定，由我校授予工程硕士专业学位。学习期间不转个人档案、不迁户粮关系。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